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出席

二零一一年十月十八日立法會工商事務委員會

施政綱領簡介發言要點

- 文件已列出新措施及各項持續措施的進展情況。
- 現在我重點介紹其中數項。

(一) 扶助企業(包括在內地港資企業)

- 國家在擴大內需的政策下，亦表明會保持加工貿易政策的基本穩定，繼續支持在內地的港資企業穩定發展和轉型升級。特區政府會繼續與內地緊密聯繫，以助有關部委在研究落實上述政策的具體措施的過程中可以充份考慮香港業界的意見。另一方面，我們亦會與業界保持溝通以了解他們的營運情況，同時讓香港業界瞭解內地措施的具

體情況，及早作出準備，配合國家發展方向及積極尋找商機。

- 同時，駐內地辦事處(廣東、成都及上海)會與其他支持機構如商會等，在內地二線城市舉辦更多推廣活動，以宣傳香港品牌/產品及協助港商拓展內銷為主題，協助港商建立品牌形象，及提高品牌知名度。
- 為更有效地協助香港企業把握國家「十二五」規劃帶來的商機，我們建議設立一項為期五年的 10 億元專項基金，支持香港企業在內地發展品牌、拓展內銷和升級轉型。資助對象包括個別企業及工商組織和專業團體等支援機構。
- 我們將於未來數月與業界和相關機構溝通，務求盡快落實基金的推行細節。我們希望於明年上半年向立法會財務委員會提交撥款建議。

- 此外，為對中小企業提供持續支援，我們在七月十八日已取得立法會財務委員會的批准，將現行的「中小企業信貸保證計劃」的信貸保證承擔總額，由 200 億元大幅增加至 300 億元；並同時向「中小企業市場推廣基金」和「中小企業發展支援基金」增撥十億元，即由 27.5 億元增至 37.5 億元。
- 近日業界關注融資越趨困難。我們正密切留意全球經濟和金融市場的變化，並與業界及信貸機構就信貸市場的情況保持聯繫。
- 面對目前非常不尋常的宏觀經濟和金融形勢，我們不能鬆懈。我們會繼續密切留意形勢，並會一如既往，考慮各種不同因素，包括市場的情況和業界的訴求，作好準備。在有需要時，政府會採取適時有力的措施，為企業提供支援。

(二) 香港與台灣經貿關係

- 隨着「港台經濟文化合作協進會」(簡稱「協進會」)及「香港－台灣商貿合作委員會」(簡稱「港台商貿合作委員會」)去年的成立，為香港與台灣兩地提供了一個有效的平台，進一步促進和深化兩地的互利發展。
- 「協進會」和台港經濟文化策進會(簡稱「策進會」)於本年八月十日在香港舉行了第二次聯席會議，而「港台商貿合作委員會」與「經濟合作委員會」亦在同日召開了會議，雙方對加強港台合作事宜有深入討論。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稍後會向委員匯報是次協策兩會會議的成果。
- 我們會繼續加強香港和台灣在經貿、旅遊和投資推廣方面的合作。在旅遊方面，香港旅遊發展局(旅發局)在台北成立正式辦事處的計劃已得到落實。隨着旅發局台北辦事處於今年九月六日開

幕，將有助進一步樹立旅發局在台灣的形象。另一方面，旅發局在台灣推廣香港旅遊的層面會更廣更深，除在台北推廣外，會多投放資源在台灣其他城市宣傳，增加客源。

(三) CEPA

- CEPA 自實施以來，運作大致暢順，鞏固了香港作為內地服務提供者、貿易合作伙伴，以及投資中介人等角色。CEPA 亦提供一個重要的平台，推動香港與內地服務業合作及共同長遠發展。
- 特區政府正與內地相關部委磋商第八份補充協議的內容，中央政府八月中宣佈了一系列支持香港經濟社會發展的措施，我們會爭取將其中與 CEPA 相關的措施適當地納入補充協議內，及儘快簽署補充協議。同時，特區政府亦會與內地相關部委繼續商討，推進中央訂下到「十二五」末期，基本實現內地和香港服務貿易自由化的目標。

- 我們也會繼續與內地中央、省、市政府保持緊密合作，積極跟進及協助業界處理在內地利用 CEPA 優惠措施時遇到的問題。我們會加強推廣 CEPA，以加深業界對 CEPA 優惠措施的認識。

(四) 建立及推廣香港品牌

- 在發展及推廣品牌方面，我們鼓勵業界善用現有的各項中小企業資助計劃，開展相關項目。此外，政府會加強與香港貿易發展局（貿發局）和各商會的合作，協助本地企業在內地及其他市場發展和推廣品牌。例如：工業貿易署將於今年十二月，繼續與貿發局合辦一個有關品牌發展的高峰論壇，邀請成功企業分享在內地市場發展品牌的經驗。

(五) 保護知識產權

- 政府一直致力保護知識產權。我們相信完善的知識產權保護制度對推動本港經濟增長，尤其是創意產業、品牌和科技產業等的發展至為重要。為加強在數碼環境中保護版權，我們已在二零一一年六月向立法會提交了《2011 年版權(修訂)條例草案》。我們會緊密配合條例草案委員會的工作，讓草案早日獲得通過。另外，為確保香港的專利制度繼續與時並進，並配合推動香港發展成為區內創新科技樞紐，政府剛在本月初發出公眾諮詢文件，並成立諮詢委員會，就制度的未來定位，徵詢公眾和業界的意見。在聽取市民和業界的意見後，我們計劃於二零一二年上半年公布建議的路向。

(六) 投資推廣

- 在投資推廣方面，我們會繼續以鼓勵內地企業來港拓展業務為優先目標，並會加強在台灣及新興市場包括東南亞、俄羅斯、印度、中東及南美等地的推廣工作。我們會積極協助內地企業在港開業，並以香港為有利平台，拓展海外市場。同時，我們也會把握新興市場經濟持續增長帶來的機遇，協助這些地方的投資者赴港開業。

(七) 葡萄酒業務

- 與葡萄酒有關的業務持續迅速發展。業界表示，香港在去年確立為全球三個最大的葡萄酒拍賣中心之一。今年，首七個月的入口總值較去年同期增長達 69%。

- 為鞏固香港作為區內葡萄酒貿易及集散中心，我們會繼續積極推行或深化支援措施。現時的工作重點包括加強人力培訓、擴展葡萄酒貯存設施認證計劃，及進一步便利由香港輸往內地的葡萄酒等。
- 在推廣活動方面，貿發局的香港國際美酒展和旅發局的香港美酒佳餚巡禮已成為我們每年的葡萄酒焦點盛事，互相輝映。今年，更加入法國勃根地（世界著名產酒區）首次推出的大型推廣活動等。

(八) 道路貨物資料系統

- 海關去年五月推出道路貨物資料系統 (Road Cargo System)，讓過境貨車可享無縫清關的便利。該系統將於十一月中起全面推行。至今，大部份的業界登記工作已完成，我們正鼓勵他們盡早試用該系統。
- 透過該系統，海關也已為“多模式轉運”貨物（如陸路轉空運），推出便利措施。

(九) 發展檢測和認證業

- 政府會繼續與香港檢測和認證局緊密合作，落實該局去年提出以市場主導的三年行業發展藍圖。我們會採取雙管齊下的方式，既加強行業的整體競爭力，亦會特別在四個選定行業即中藥、建築材料、食品和珠寶，協助業界開拓商機。

- 香港檢測和認證局已分別為四個選定行業成立小組，為持份者提供合作平台，共同為行業開發新的檢測和認證服務。
- 為提升香港認可處在國際上的地位，香港將主辦「太平洋認可合作組織」二零一二年度會議，預計有 30 多個區內國家或地區參加。
- 在拓展內地市場方面，李克強副總理於八月訪港時公布內地將允許符合要求的香港實驗室，為需要中國強制性產品認證的香港加工產品提供測試服務。這代表內地將進一步接受香港檢測機構的測試結果，長遠有助香港檢測和認證業拓展內地市場。創新科技署正與內地相關部門商討，在來年落實這項措施。

(十) 創新及科技基金 - 小型企業研究資助計劃

- 我們在去年開始檢討創新及科技基金的機制，以加強推動研發成果商品化，我們已在年初推出一系列改善措施。我們正探討如何提升「小型企業研究資助計劃」的成效，包括撥款機制、資助範圍、申請及審批程序等，希望更有效地支援中小企的研發工作。

(十一) 與內地的科技合作

- 為把握國家「十二五」規劃帶來的機遇，我們會繼續透過「內地與香港科技合作委員會」，與國家科技部深化兩地科技合作，包括：
 - 繼續推動香港參與國家科技計劃，探討更多國家科技計劃向香港開放的可行性。

- 繼續推薦香港專家進入「國家科技計劃專家庫」的首輪試行工作，為國家「十二五」規劃作出貢獻。

- 由本財政年度起為現時 12 間香港國家重點實驗室夥伴實驗室提供財政資助，並籌備新一輪申請工作。

- 跟進李克強副總理今年八月訪港時宣布的措施，包括在香港建立國家工程技術研究中心分中心，以及在香港設立高新技術產業化基地。

- 此外，我們會繼續透過與廣東省及深圳市積極合作，推動「粵港科技合作資助計劃」發展香港與珠三角地區成為創新科技樞紐。繼「深港創新圈」三年計劃取得良好進展，我們會與深圳政府商討下一步的工作計劃。
- 主席，我的介紹完畢，我們很樂意回答議員的提問。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二零一一年十月